

# 居官格言一卷

〔明〕不著撰者

明崇禎金陵書坊唐氏刻官常政要本

居官格言目錄

上篇

○讀法律○考時制○慎言語○養忠厚○開聰明  
○戒淺露○克性偏○克德量○處同僚○待左右  
○待小人○制豪民

下篇

○清心○養神○主敬○接人○臨事  
○處事○事勢○觀人○聽言○防範  
○母疑○安靜○知足○天鑑

施行條件目錄

○到任○倉庫○境圖○公座○公文  
○坐衙○放告○信牌○詞狀○紙米

○支應○賞帖○手冊○稟帖○六房

○老人

陰陽醫生教讀

卽下六條

勸懲告示

一為咨訪民情事 一為禁除民害事  
一為禁民為非事 一為禁民誣告事  
一為禁民囑託事 一為獎勸良善事

居官格言上篇

讀法律

爲政以法律爲師亦名言也既知律已又可治人

考時制

凡國家禮文制度法律條例之類皆能熟觀而深考之則有

以酌應世務而不戾乎時宜

慎言語

爲官最宜安重下所瞻仰一發言不當殊愧之

輕言則納侮

輕言戲謔最害事益言不妄發則出言而人信之苟輕言戲

謔後雖有誠實之言人亦弗之信矣

常默最妙已心旣存而人自生敬

養忠厚

居官格言上篇

學人負我母我負人此言當留心

開聰明

集衆人之耳目爲一己之耳目

戒淺露

人有才而露只是淺深則下露方爲一事卽欲人知淺之尤

者

克性偏

因一事不快于心而遷怒之心妄發此其大病

不可乘喜而多言不可乘快而易事

克德量

忍所不能忍容所不能容惟識量過人者能之

顏子犯而不撻乃其量大聞人撻已卽懼然而怒之小也

矣

處同僚

張文忠公曰同官有過不至害政宜有包容大抵奉己當嚴

行人當怒

以己之廉病人之貪取怨之道也

待左右

張文忠公曰左右非公故無與語非公造母使與民相往來

深體此言吏卒輩不言而懔然也

待左右當言而惠

待小人

小人不可與盡言

小人不可與盡言

待小人嚴而和

防小人密於自修

疾惡之心固不可無然當深察時宜寬緩處之切不可聞惡

遽怒先自焚撓況傷於急暴而有過中失宜之弊乎經曰毋

奮疾於頑子曰膚受之憇不行皆當審察

如治小人事已則絕口不言使彼無所聞以發其怒矣

夫豪民之所以敢橫者由牧民者與之私文故也苟絕其私

可不大整色而使其膽落

制豪民

居官格言下篇

清心節事居官守身之要

心靜能處事

心地乾坤自然寬平

養神

少欲覺神清

上敬

處已接物事上使下皆當以敬爲主

敬則立怠則廢

持已得一敬字接人得一謙字

接人

當官不接異色人最好不止巫祝忌媼宜疏絕至于臣僕之

人雖不可缺亦當用之以時不宜久留于宅與之親狎皆能

變易聽聞篤美是非儒士固當禮接亦有人非儒者或假託

文或假字畫以媒進一與之欸洽卽墮其術中若此之類審

察疎絕亦清心省事之一助

待下固當兼和謙和而無節反納其侮惟和而莊則人自愛

而畏

臨事

凡事皆當謹始慮終

作官一事不可苟

事纔入手便當思其發落

不言而自能行出則人心服

法立而行則人不說

處事

處大事不宜大厲聲色付之當然可也

大事小事卽平平處之便不至於駭人觀聽矣

處事不可使人知恩

事已往不追最妙

處事了不形之於言尤妙

靜能制動沉能制浮寛能制褊緩能制急

事勢

勢到七八分卽已如張弓然過滿則折

觀人

公於己者能公於人私諸人者尤私諸己

輕言輕動之人不可以與謀易喜易怒者亦然

聞事不驚不喜者可以當大事

輕言則寡信

善固誣人者必善背而毀之

聽言

左右之言不可輕信必審其實親愛之言不可偏聽

防範

子弟不可於預公事牙僧不可出入私宅

事雖細微必謹關防事有疑似當避毀謗

所惡之人防其害己所親之人防其費己

母疑

疑人輕己者皆內不足

安靜

左陰而運奇不若宅平而無爲

知足

知足不辱知止不殆

天鑒

天道甚可畏善惡分明有降祥降殃之報

施行條件

到任

一新官除有地方便有本處士大夫來謁當從容詢及土俗人情到任斟酌以行若前官所立舊規無甚大害但潤色可買應用當先帖示云

一新官到任除依儀注外一到時須投公館安歇如等公館寺觀廟宇是不可落富民之家有乖體面其薪水等項自買應用當先帖示云

士大夫之家免餽酒食

不居官格言

木

不居官格言

七

倉庫

一新官到任於倉庫交割之時最要謹始拜謁

文廟後先行盤庫令該吏請知署印舊官及同僚首領俱到置印信合同文簿一樣三扇公同仔細盤查揀選職事體史典老人里長十數輩聽候使用查盤畢仍取據舊官關文并各役見數文狀同簿籍一扇落房備照其二扇新舊官收執如果交割不明臨時再行議處倉糧亦如法查盤之境圖

一到任之初令各該里長將本里四至風景半觀橋路大小煙居定與尺寸式樣畫爲一圖待其齊完集爲冊業一部奉令蓋匠以城郭爲主自近而遠繪爲總圖表背于公座之後凡遇勾稽公事捕捉盜賊俱便觀覽

公座

一凡公坐每日平明署事該吏賚公座簿自下而上呈押某簿一月一扇待月終封付架閣庫收照

公文

某日到名曰公文入簿某公文某日發行名曰公文出簿因自收執以憑查照稽考其詞狀并批牌等項亦各置其簿因事定名以憑稽考完結

一凡上司緊關公文早衙僉押務通讀申文驗看字畫年月無差方爲施行其次平關牒帖并批牌等項中衙僉押仍告示六房知會

坐衙

一早衙僉押畢比較里老催辦公事中衙僉押畢及晚衙逼行問理詞狀

放告

示仰一應告狀人等除人命強盜重情不拘日期其餘戶婚田土闢隙等項俱然後開日期遞狀次日聽審敢有不經本縣告理趣赴上司越訴者先將的親家屬收監以待問完發下之日依律問擬罪名仍連累兩隣并里老一體責罰不恕

一遞狀日期

初三日 初四日聽審 初六日 初七日聽審  
初九日 初十日聽審 十三日 十四日聽審  
十六日 十七日聽審 十九日 二十日聽審

二十三日 二十四日聽審

二十六日 二十七日

二十九日 三十日聽審

日示

正德

十四年三月

一三六九受狀之日務留意詳情准行者卽標日上簿照各項牌不准者就批寫不准字樣次日聽審之時先將不准者

審虛逐出准行者唱名給與信牌令其送到被告之家依限一同見官就行問斷其事情重者仍舊差人行拘監候問理施行

信牌式

某縣爲受理詞狀事仰被告依限前來繳牌聽候問理免致差人擾害違限者依律治之須至牌者

居官格言

某縣里犯人幾名

趙甲

錢乙

孫丙

李丁

右仰差原告

正德十四年三月

日

信牌押

定限

日銷繳

詞狀

一凡准行詞狀除本職問理外其餘亦須分理但不可人內隸徑送務要門丞牒簿照會首領計開詞狀件數仍將底案入公冊以備查考若經本職問理者除小事量情松落外但入杖罪者俱取招發落名爲雜行卷宗落房收閱

紙米

一詞狀紙價有例八分入官二分公用其入官之數申達解其公用之數務要支銷明白大凡在官無碑銀兩遇有支用俱取領在官以備查照其贖罪米價及無碑銀兩至秋成令富民領出兩平糶買粟穀并設法措置雜糧俱上倉收貯待積有數多以憑申達

支應

一治官事如治家事且如人家飲食之物缺一不可况縣治支應無窮可不預爲之備乎如香油醬醋米麴鹽茶等類之類俱要措置物料依時委人造作關防而支用其猪羊鷄鷓之類亦須設法處置付人喂養庶使里甲不煩而事易幹濟矣

貧賤

居官格言

一比該年糧草務依期嚴限催攢仍鼓舞催糧人役先完者先

將鼓樂給賞帖以勞之再限賞罰並行

獎勵式

某縣爲貢動事今將印信賞帖一張給付完糧里長某人收執遇有責罰納帖准免

居官格言

一每月備小經捐三十冊日袖一冊坐衙向寫某月某日以一日之事務要完結至暮投之鏡中如遇上司按臨亦神一冊開寫累關事件如遇分守者則開錢糧事件分巡者開囚犯事件之類以備顧問不差

一本衙大門外每日給與花灑稟帖張數令門吏守之其左

右角門懸示木刻云 有職人員投稟帖以進入閑雜人等  
驗關防以放出

六房

一置立木牌兩座樹于堂之東西近下將禁約六房告下大書楷字刊於木牌之上使該吏見之凜然爲衙門壯觀示仰六房更典各照房分辦事止許直掌吏一人常川候候其餘非呼喚不許輒自上堂採聽公事違者責之敢有互相爭財者各責二十無故擅入衙門者火責二十直爲常規而不虛示

居官格言

十

老人  
一民間有年五十以上者或天性公直或善治家事或輕外使義或爲鄉人所敬服或有才長片善之可取平日謹諱錄名以備老人之選雖未能各取蓋得其人但有十數輩在官聽事亦使申明亭不爲虛設

陰陽醫生教讀

一陰陽醫生教讀等嘗見各處府司視爲在官之人一槩差用不使專務本業是豈祖宗設立之美意或今後陰陽生輪流日守日替時牌夜守病醫生亦輪流日守患民藥局教讀分教各里童生使各專務本業當職庸常考驗勤惰並爲勸懲其愚而無進者聽其

出退棟選年幼可進者補之庶使陰陽醫學效驗等不爲虛設

勸懲告示

某縣爲運行勸懲事准知縣許關前事切照本職才短政拙叨承民社之寄所有境內人民善惡不等是以到任之始懲勤爲先惡者既懲則小人之道消善者既勸則君子之道長四境盡和順之民

上天有召祥之理故風雨時而五穀登糧草完而百姓治如此則官民一體共享太平豈不美哉今將勸懲條件開後仰各遵守施行准此擬合就行爲此合行出給告示發仰城市鄉村張掛曉諭一體遵守施行須至告示者

計開

居官格言

十一

一爲咨訪民情事切照家鄉官所千里遠隔安得土俗人情體盡合凡有興革益民之事許諸人陳說或有長于此事者或有明于彼事者或有善處某事者或有經歷某事者不拘一條二條明白開寫前來以憑拆衷採取施行其境內誠治體高年有德之人以禮迎接不時咨訪民事以通下情

一爲禁除民害事訪得有等在官人役或因公差下鄉派假虎威虛張聲勢誑詐財物酒食騷擾良善明知鄉民少入城市怕見官府只得日受其害又有等本縣之民倚恃平昔兇惡欺厭良善每遇收割田禾之時家至戶到計要殺麥等項根食少有不從就行放火偷禾百般爲害今後敢有前項等情許被害之人赴縣口告以懲痛治枷號施行

一爲禁民爲非事訪得在城有等光棍剽號不敬父母偷

不安本等生理三五成羣自日時酒行兇打街罵巷至晚

賭博宿娼夜半尚未歸家若不湏爲嚴禁將來必益滋

必殺爲患不小今後敢有前項之徒日間游地方并兩隣

卽便捉拿送官免致連累夜間游地方并夜巡人役即便

鎖拿許扣衙門送監以憑究問照例差遣充軍政有縱容

放者一體治以重罪

一爲禁民誣告事仰凡所告詞狀務要楷書大字多者不過

三四行許指實陳告一事就便施行不許鶻空譯抑特不

于自己事情并遠年經分經賣過崩田上奉連人眾一槩

告投仍將寫狀人如名聞後逮者斷不准理

一爲認人囑託事見得訟訟到官有等愚昧之民不明道理

不獨自己是非輒便用酒食財物央免人來囑託以求取

勝殊知天下事自有公道安用通私門哉今後遇有此等

事情卽問理虧情虛徑坐其罪仍將囑託者依律問擬施

行

一爲獎勸自善事凡民間有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及五世不

分之家志行申異可勵民風者許里老呈報前來先行獎

勸其家量免丁差遇領曆昨待後審實之日另行申達上

司以候覆

奏旌表

正德十四年三月

右知悉

告示押

一所錄施行條件有

時製遵依外亦不過聊舉以見例耳若夫有司之事百責所茲

豈能專事而條陳之况東西南北之殊屬而風土民俗之

各異又不可以執一而治也大凡事至物來只以此心應

之此心能師居官之咎官自能因時制宜而有善處之術矣餘不泛錄

重刻居官格言卷之終

卷之三

目錄

卷之三

重刊官湖集卷之三